# 招 标 文 件

## （货物类）

项目编号：SDGP370300000202202000326

项目名称：淄博市汇英幼儿园钢琴采购项目

项目包号：SDGP370300000202202000326 1

采购人：淄博市汇英幼儿园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恒德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出日期：2022-06-09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三、获取招标文件 2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
五、公告期限 3
六、　其他补充事宜 3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一、总 则 11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2.资金来源 12
3.投标费用 12
4.适用法律 12
二、招标文件 13
5.招标文件构成 13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4
7.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15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5
8. 编制要求 15
9.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16
10.投标文件构成 16
11.投标报价 18
12. 电子版投标文件 19
13.投标保证金 19
14.投标有效期 19
15.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9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16.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17.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
18.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20
五、开标及评标 21
19.开标 21
20.资格审查 22
21.组建评标委员会 22
22.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3
23.投标偏离 25
24.投标无效 25
25.比较和评价 27
26.废标 28
27.保密要求 29
六、确定中标 29
28.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9
29.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9
30.采购任务取消 29

31.中标通知书.....29
32.签订合同.....29
33.履约保证金.....30
34. 政府采购融资担保.....30
35.预付款.....30
36.廉洁自律规定.....30
37.人员回避.....30
38.质疑与接收.....30
39.项目其他相关费用.....32
40.合同公示.....32
41.验收.....32
42.履约验收公示.....33
43.招标文件解释权.....33
第三章　货物需求.....34
第三章　货物需求.....34
一、 项目概述.....34
产品规格：≧1206.....34
外壳尺寸（长×宽×高）： 1496mm×591mm×1206mm.....34
铁板：亮光金葱粉红金色铁板，采用传统沙铸铁板工艺。.....34
音板：采用俄罗斯白松制作的等厚加强型实木音板，设计非常符合钢琴共鸣系统的发声规律，在各种不同的气候条件下均能保持优良的音色，产生优美的琴声。.....34
琴弦：采用德国 Röslau 的防锈钢线，音色纯净，音准稳定。.....34
弦码：采用色木多层板制作，音频振动响应准确、迅速。.....34
弦轴板：由多层坚硬的色木交错拼接而成，为弦轴钉提供稳固的握钉力，保证了音准稳定性。34
弦槌：采用优质国产羊毛毡并应用欧洲传统工艺制作的弦槌，音色圆润通透。.....34
制音器：采用羊毛毡制造，制音效果好。.....34
顶杆：采用高强度 ABS 材质，不易磨损，自润性能佳，保证了产品的使用寿命。.....34
琴键：亚光黑键，色泽和质感如同乌木，触感舒适自然。.....34
缓降器：安装优质缓降器，可靠耐用。.....34
键板：采用俄罗斯白松制作的实木键板，性能稳定。.....34
脚轮：采用金属双轮脚轮，具有转动灵活、推行顺畅、平稳、噪声低的特点。.....34
外壳涂饰：采用不饱和树脂环保漆，并应用静电喷涂、自动淋油等先进涂饰工艺，令漆面光亮平整。.....34
背柱:采用 70mm*80mm 五背柱设计。通过结构强化设计减小了背架和铁板的变形情况，不但保证了弦列振动的边界条件而且相应提高了钢琴总装配精度。.....35
钢琴要求适合北方室内环境，相对湿度 30%-60%的条件下能正常使用。.....35
注：1、为保证充分满足项目需要，采购人在落实拟采购货物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时，结合以往工作经验并通过网络等途径参考了部分厂家相应型号的产品，上述“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中如有涉及产品厂家或产品型号时，仅出于描述技术参数、性能要求的需要，采购人不存在指定厂家、指定品牌型号的意向。.....35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35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38
一、支持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鼓励优惠政策.....38
1.优采强采节能环保产品.....38

2.中、小微企业.....39
3.监狱企业.....39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40
二、评审办法（选择其中之一）.....40
三、评标标准.....41
（一）初步评审.....41
（二）详细评审.....42
四、结果确认（选择其中之一）.....43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44
**一、开标一览表**.....44
1. 开标一览表.....44
**二、资格证明文件**.....45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的有效证件（扫描件）45
资格证明文件（参考）.....45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的有效证件(扫描件)45
3.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参考，推荐投标人使用此格式）46
4.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参考，推荐投标人使用此格式）...47
7.联合体协议书（自拟）.....49
3.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50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51
4. 投标函.....51
投标函（参考）.....51
5. 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投标人需提供的资料.....53
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投标人需提供的资料.....53
6. 投标报价明细表.....55
7. 技术响应表.....56
8.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57
13.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57
9. 节能产品明细表.....58
14.节能产品明细表.....58
10. 技术评审文件.....59
技术评审文件.....59
商务部分.....59
（1）售后服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59
技术部分.....59
总报价外长期优惠供应的备品件、易损件及专用工具明细表.....60
11. 其他用于评分的证明材料.....61
其他用于评分的证明材料.....61
12. 业绩一览表.....62
业绩一览表.....62
13.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63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如有）.....63
14. 投标其他材料.....64
其他材料.....64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65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65
3、合同总价：.....65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淄博市汇英幼儿园钢琴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当**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7 月 4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30000002022020003 26

项目名称：淄博市汇英幼儿园钢琴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35.7 万元

最高限价：35.7 万元

采购需求：

1、项目名称：淄博市汇英幼儿园钢琴采购项目 2、项目地点：淄博市汇英幼儿园（具体地点根据采购人要求）。3、项目内容：淄博市汇英幼儿园钢琴采购项目。本项目预算金额 35.7 万元。4、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毕，并交付采购人使用（具体供货时间根据采购人要求）。5、供货要求：投标人根据项目特点配备充足的人员及合理的分工、安排合理的供货运输进度、验收积极配合，并提供详细、可行的供货组织方案。6、质量要求：供应商须提供详细、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并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7、货物明细：钢琴 21 架（须包含钢琴凳）。

8、本项目质保期三年。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毕，并交付采购人使用（具体供货时间根据采购人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采购文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包括政府采购支持节能环保、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状况以及健全的财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③供应商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④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截止时间：截止到2022年 7月 3日14点00分 （北京时间）

地点：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ibo.gov.cn/）

方式：①已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ibo.gov.cn/）注册的供应商可直接登录系统免费下载采购文件。②未注册的供应商需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点击“投标人系统”进行注册（注册类型：供应商）。咨询电话：0533-2270020/2270010/2270050，咨询时间：北京时间8：30-12：00，13：30-17：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③为满足信息公开和供应商诚信体系建设需要，供应商还需同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进行注册。未注册的供应商须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点击首页右侧“系统入口”模块的“供应商注册”进行注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2年 7月4 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方式：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上传投标文件”栏目上传完成。①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须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后，方可加密生成及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数字证书办理注意事项及相关资料下载》（淄博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服务指南）并按照须知要求办理。②投标人可到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数字证书，也可网上办理。山东CA（山东省数字证书认证管理有限公司）证书办理电话为400-607-8966，CFCA（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证书办理电话为 0533-3590310。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淄博版）操作视频-采购类”（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开标时间：2022年7 月4 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网上开标大厅。请各投标人在开标前登录网上开标大厅（http://ggzyjy.zibo.gov.cn:9181/BidOpeningHall),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公告发布媒体：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①请各供应商在开标前根据“淄博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提前调试电脑。

②在开标截止时间后,请各供应商根据网上开标流程进行操作并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具体操作请参考并仔细阅读“淄博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 →服务指南 ），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③本项目报名、下载、上传、开标均通过互联网操作，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网络拥堵及平台操作所需时间等因素，保证在开评标期间电脑、网络、预留电话等能够正

常使用。

④各供应商必须实时在线直至评标结束，若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各供应商承担。

⑤请各供应商务必再次确认所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及CA数字证书状况，是否能正常参与开评标活动，若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各供应商承担。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无CA锁相关插件，无网络，忘记 CA 锁密码、CA 锁过期、上传招标文件后更新 CA 锁等），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

登陆网上开标大厅在解密由各供应商在解密开始时间后20分钟内完成解密工作（以网上开标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响应文件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同时投标人必须时时在线，直至评标结束。在评审会议结束前，保持网上开标大厅开启状态，并随时关注公告栏、互动交流及私聊模块动态。若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身负责。**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淄博市汇英幼儿园

地址：淄博市张店区济南路与汇英路交叉路口

联系方式：0533-31585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东恒德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淄博市张店区北京路与华光路西南创业大厦6楼

联系方式：0533-280072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万莉

电　话：0533-2800726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
|---|---|
| 条款号 | 内　　容 |
| 1.1 | 采购人：淄博市汇英幼儿园<br>地　址：淄博市张店区济南路与汇英路交叉路口<br>电　话：0533- 3158589 |
| 1.2 |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恒德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br>地　址：淄博市张店区北京路与华光路西南创业大厦 6 楼<br>业务联系人：万莉<br>电　话：0533-2800726<br>传　真：/ |
| 1.3.4 | 合格投标人的特定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
| 1.3.5 |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　否 ☑） |
| 1.3.6 |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制造业 |
| 1.3.7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是 □　否 ☑）<br>按分包及设备实际情况自行描述。 |
| 1.4 |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　否 ☑） |
| 1.4.7 |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无 |
| 2.2 | 是否有分包：是 □　否 ☑<br>本项目（本包）预算额 35.7 万元<br>本项目预算属于以下情形：<br>(1)项目为 非预采购项目□　预采购项目☑<br>(2)项目为跨年度预采购项目，概算总金额/万元，采购年限为/ |

| | |
|---|---|
| | 年，当年安排数/万元。<br>根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5）33号）文件规定，预采购项目有取消和终止采购的可能。 |
| 5.6 | 是否现场踏勘：（是 □ 否 ☑）<br>现场踏勘描述：统一现场考察□ 自行踏勘☑<br>现场踏勘时间：至<br>踏勘地点：淄博市汇英幼儿园<br>联系人：臧冬玲联系电话：0533-3158589<br>是否答疑会：（是 □ 否 ☑）<br>答疑会描述：/ |
| 8.6 | 是否兼投不兼中：（是 □ 否 ☑ ）<br>说明与要求：/ |
| 11.1 | 报价要求：供应商的报价须包含但不限于成套的设备或材料费（包括必备的附件）、运输、包装、装卸、搬运、安装、调试、安全防护、投入的机械设备、管理、维护、保修、验收、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应计未计部分视为全部计入。包含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br>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人工、材料、等市场因素变化而变动，供应商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br>注：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根据实际供货、安装的产品数量据 |

| | |
|---|---|
| | 实结算，但由于供货数量增加引起合同价款增加时的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出原合同签订金额的 10%且不得高于采购预算（取低值）。（采购人根据各自情况自定） |
| 12.4 |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是 □ 否 ☑） |
| 13 | 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是 □ 否 ☑ ）<br>投标保证金数额：无<br>提交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br>投标保证金形式：银行转账、电汇、保函等非现金形式。<br>注：1.供应商通过银行转账、电汇等形式缴纳保证金的，需登录“投标人系统”（http://ggzyjy.zibo.gov.cn:9181/TPBidder/memberLogin），在已报名的项目信息中点击“生成子账户”，供应商把约定金额转到子账户。<br>2.供应商通过银行转账、电汇等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以“银行到帐日期”为准。延时到账不予认可投标资格，请充分考虑缴纳过程中跨行、网银、节假日等延迟到账情况，提前足额缴纳并确保及时到账，否则后果自负。<br>3.项目结束后，银行会在规定的时间内自动将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原路退还到原账户。<br>4.供应商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分标段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帐。<br>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
| 14.1 |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日 |
| 15.1 | 需自行上传的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
| 17. 1 | 投标截止时间：2022-07-04 14:00 |
| 19.1 | 开标时间：2022-07-04 14:00 |

| | |
|---|---|
| | 开标地点：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 20.2 |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时间：同开标时间 |
| 22.4 | 核心产品：无 |
| 25.2 |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 |
| 29 |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　否☐ |
| |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的数量：/ |
| 33 |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是☐　否☑ |
| | 履约保证的形式：履约保证金（非现金形式）、履约保函、履约担保函。<br>提交履约保证的时间：/ |
| | 履约保证金额：合同总价的/*（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
| 35.1 | 是否支付预付款：否☑是☐<br>预付款比例为/ |
| 36.3 | 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0533-3887227 |
| 38.3 |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br>联系部门：山东恒德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br>联系电话：0533-2800726<br>通讯地址：淄博市张店区北京路与华光路西南创业大厦 6 楼 |
| 39.1 | 中标服务费：人民币柒仟捌佰玖拾元整<br>支付形式：电汇<br>支付时间：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在确定中标供应商 3 日内，由中标供应商汇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号。未按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向采购监督部门反映将其失信行为纳入诚信记录。 |

| | |
|---|---|
| 43 | 招标文件解释权：山东恒德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 |
| 1 | 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br>1.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或由公证机关或发证机关出具的证明&gt；原件扫描件；<br>2..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br>3.如委托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格式见附件)、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授权代表须为本单位人员）；<br>4.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br>/ |
| 2 |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br>是□　否☑ |
| / |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辑 |
| 其他 | |
| 1 | 付款途径：由淄博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或由采购人自行支付。 |
| 2 |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供货完毕后，支付不超过合同金额 30%的货款，经验收合格后，付至结算金额的 30%一 70%，剩余资金按财政资金计划支付。 |
| 3 | 交付日期（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毕，并交付采购人使用（具体供货时间根据采购人要求） |
| 4 | 交付地点：淄博市汇英幼儿园，具体地点由甲方指定。 |
| 5 | 免费维护期、保修期：三年 |

# 一、总 则

##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当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

1.3.5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6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7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当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须知 1.3.2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否则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当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5 货物：淄博市汇英幼儿园钢琴采购项目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投标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预采购项目除外）。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的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货物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为准；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描述为准。

注：如有最新的答疑后招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cf，投标人必须下载并使用该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参与投标。

5.3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会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该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5.4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5.5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6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详见投标须知资料表。

5.6.1 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5.6.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6.3 投标人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进入项目现场踏勘，对供货（或施工）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当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5.7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且所有时刻均为北京时间。

5.8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当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当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9 投标人应当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将澄清或修改内容以电子形式上传至系统中，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或公告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可登录系统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

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6.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投标人可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企业会员系统”使用“网上提问”中的“新增提问”提出异议。如在规定时间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未提出异议，即认为同意和接受招标文件。

**7.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编制要求**

8.1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实质性要求资料或对实质性要求未作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8.2 投标人对多个分包进行投标的，应当以分包为单位编制投标文件，每一包投标文件均需满足本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签署要求。

8.3 电子投标文件应当按照统一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

8.4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资料。

8.5 投标人应当编制投标文件目录、内容。

8.6 关于兼投不兼中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8.7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扫描件应当真实、完整、清晰，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标包中“货物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第三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均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当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5 投标文件应当以中文书写。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当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相应的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6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限期提供相应的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将予以拒绝。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写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2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3 投标人应当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4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0.5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须使用用于证明投标人身份的单位电子签名的实名认证证书和用于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软件。

申请办理实名认证证书的方式详见《数字证书办理注意事项及相关资料下载》(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下载园地)。

电子投标基本流程：详见“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淄博版）操作视频-采购类”（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下载园地)。

请确保在开标时实名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投标人实名认证证书在续期后务必在开标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否则将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进行解密（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

因投标人以下原因，投标将被拒绝：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成功上传投标文件的；

（2）对已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破解、修改、压缩等不当操作，或自备的解密电脑环境配置不当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3）开标时，实名认证证书过期失效、密码丢失，或者投标人实名认证证书在续期后未在开标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无法解密的。

（4）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规定时长内未能成功解密的。

10.6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包含以下各个部分，具体组成内容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10.6.1 开标一览表

10.6.2 资格证明文件

10.6.2.1 投标人须对提交的资格证明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

10.6.2.2 资格证明的字迹、印章必须完整、清晰，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10.6.2.3 投标人应当将其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相关证书（证件）的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对应当章节中，并确保清晰可见，未按要求上传或扫描件不清晰的，将导资格审查不予通过，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0.6.3 商务部分

（1）投标函

（2）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投标人需提供的资料

（3）投标报价明细表

（4）技术响应表

（5）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6）节能产品明细表

10.6.4 技术部分

（1）技术评审文件

（2）其他用于评分的证明材料

（3）业绩一览表

（4）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当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上标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11.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1.6 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

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12.电子版投标文件**

12.1 投标文件内容为上述 10.6.1、10.6.2、10.6.3、10.6.4 条款要求内容，格式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上传。

12.3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在开标后，电子版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2.4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投标人应当提交样品的，样品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投标保证金**

具体缴纳情况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应当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

**15.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5.1 投标人应当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

15.2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签字或盖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5.3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咨询电话请见招标公告。

16.2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淄博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7.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7.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方式递交。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7.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7.3 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8.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自动接收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

18.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进行撤回。

18.3 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生成并上传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投标人应当先撤回原文件，使用自备计算机和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新制作生成新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重新上传。

18.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五、开标及评标

## 19.开标

19.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模式。各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请在开标前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ibo.gov.cn:9181/BidOpeningHall）网上开标大厅。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9.2开标截止时间后，请投标人根据网上开标流程进行操作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以及答疑、澄清等。开标时，由各投标人在解密开始时间后20分钟内完成解密工作（以网上开标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19.3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19.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等其它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系统内及时声明，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在开标系统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前根据“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具体操作请参考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服务指南→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提前调试电脑，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在项目开评标全过程中，投标人应当保持实时在线状态，参与远程交互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被

视为本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评标委员会会随时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发出询标信息，投标人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通过企业会员系统进行回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说明、补正等。

本项目下载、上传、开标均通过互联网操作，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网络拥堵及平台操作所需时间等因素，保证在开评标期间电脑、网络、预留电话等能够正常使用。

因以上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各投标人自行承担。

**20.资格审查**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20.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记录查询情况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信用记录情况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21.组建评标委员会**

21.1 按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山东省政府

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鲁财采〔2018〕66 号）、《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抽取规则》（鲁财采〔2017〕64 号）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及评审专家 4 人组成。

21.2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需对评标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并承担责任。评委成员若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理由的，视为同意和接受。

21.3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3）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1.4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4）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5）配合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6）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2.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投标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3 任何澄清和必要的解释说明的书面答复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2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的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1.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核心产品的确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按如下方式处理：

22.4.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

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2.5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2.4 条规定处理。

**23.投标偏离**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4.投标无效**

24.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

24.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投标分项报价表未按要求填写；

（4）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

（5）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进口产品的；

（6）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证明材料的；

（7）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拒绝报价、报价不确定、无报价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的；

（8）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9）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

（10）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11）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1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但该投标人未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5）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有“★”号的条款或指标，或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允许出现偏差的最大范围、幅度和最高项数；

（16）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

（17）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他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

（18）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19）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忘记 CA 锁密码、CA 锁过期、上传投标文件后更新 CA 锁），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

（2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2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者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的；

（22）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相同，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否决其投标的；

（23）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整体复制粘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与所提供货物不符合的；

（24）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2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5.比较和评价**

25.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5.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办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招标文件第 4 章。

25.4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25.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在评标时给予认证产品 5%的评审价格扣除优惠或者给予不超过 5 分的评审加分，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认证产品。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

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5.6 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中的评分细则，在评标期间，不允许做出更改。

2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系统自动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5.8 投标人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得出。

25.9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并签字确认。

25.10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可以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11 评标过程要求：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网上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审时，应当采取应当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存在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网上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当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6.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应当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保密要求**

27.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7.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六、确定中标

**28.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 30 条规定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9.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0.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1.中标通知书**

在法定期限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应当同时公告投标人未中标的原因，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2.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

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依规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3.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

**34. 政府采购融资担保**

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可依据《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管理办法》（鲁财采〔2018〕17 号）有关规定，通过全省统一的信息化平台自行选择符合自身需要的金融产品，提供金融机构要求的相关材料，发起融资申请，也可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融服务平台进行融资贷款。

**35.预付款**

35.1 预付款是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成交投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具体执行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6.廉洁自律规定**

3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接受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6.3 为强化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督，投标人可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邮箱，反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7.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8.质疑与接收**

38.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

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8.2 质疑投标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8.4 质疑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并办理签收手续，未以书面形式向提交的视为无效质疑。

38.5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以及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诉求；

（4）法律依据、事实与理由。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提供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5）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据实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签字或者盖章。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

限、期限和事项。

38.6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予以书面回复并说明原因：

（1）质疑人不是参与该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的（潜在投标人对其已依法获取的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质疑除外）；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所有质疑事项均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

（4）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规定期限的；

（5）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6）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8.7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受理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8.8 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9.项目其他相关费用**

39.1 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缴纳中标服务费。

39.2 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

由采购人承担，按照山东省有关规定的标准执行。

**40.合同公示**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1.验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安全标准的履

约情况。

**42.履约验收公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合同履约验收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将验收报告予以公开发布。

**43.招标文件解释权**

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第三章　货物需求

# 第三章　货物需求

## 一、项目概述

淄博市汇英幼儿园需钢琴 21 架（须包含钢琴凳），安装地址为淄博市汇英幼儿园新园区（具体地点根据采购人要求）。本项目预算金额 35.7 万元。

## 二、钢琴技术参数

产品规格：≧1206

外壳尺寸（长×宽×高）： 1496mm×591mm×1206mm

铁板：亮光金葱粉红金色铁板，采用传统沙铸铁板工艺。

音板：采用俄罗斯白松制作的等厚加强型实木音板，设计非常符合钢琴共鸣系统的发声规律，在各种不同的气候条件下均能保持优良的音色，产生优美的琴声。

琴弦：采用德国 Röslau 的防锈钢线，音色纯净，音准稳定。

弦码：采用色木多层板制作，音频振动响应准确、迅速。

弦轴板：由多层坚硬的色木交错拼接而成，为弦轴钉提供稳固的握钉力，保证了音准稳定性。

弦槌：采用优质国产羊毛毡并应用欧洲传统工艺制作的弦槌，音色圆润通透。

制音器：采用羊毛毡制造，制音效果好。

顶杆：采用高强度 ABS 材质，不易磨损，自润性能佳，保证了产品的使用寿命。

琴键：亚光黑键，色泽和质感如同乌木，触感舒适自然。

缓降器：安装优质缓降器，可靠耐用。

键板：采用俄罗斯白松制作的实木键板，性能稳定。

脚轮：采用金属双轮脚轮，具有转动灵活、推行顺畅、平稳、噪声低的特点。

外壳涂饰：采用不饱和树脂环保漆，并应用静电喷涂、自动淋油等先进涂饰工艺，令漆面光亮平整。

背柱:采用 70mm*80mm 五背柱设计。通过结构强化设计减小了背架和铁板的变形情况，不但保证了弦列振动的边界条件而且相应提高了钢琴总装配精度。

钢琴要求适合北方室内环境，相对湿度 30%-60%的条件下能正常使用。

**注：1、为保证充分满足项目需要，采购人在落实拟采购货物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时，结合以往工作经验并通过网络等途径参考了部分厂家相应型号的产品，上述“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中如有涉及产品厂家或产品型号时，仅出于描述技术参数、性能要求的需要，采购人不存在指定厂家、指定品牌型号的意向。**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强制的采购节能产品的,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所投产品为国家强制性 CCC 认证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证书扫描件。

**三、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毕，并交付采购人使用（具体供货时间根据采购人要求）。

**四、勘察现场：供应商可进行现场勘察，对将来设备安装过程中所必备的辅料、附属材料以及各备品备件等，均含在单价内，付款时不再调整。**

**五、质量要求：**

1、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强制性要求及相关国家（行业）标准要求。

2、中标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保证所提供设备是正规厂家生产的原装（品牌）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相关质量检测标准， 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合格证或国家权威部门质量鉴定证书，并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供货方应保证其设备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

作和维护保养，在设备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供应商应对由于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主要产品要有详细说明，标明产地、品牌、配置等。

3、其它说明

3.1 供应商应根据其产品特点、技术参数、功能配置选择其投标产品，并能提供其产品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相应证明材料。

3.2 供应商应如实在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偏离表”中注明投标产品与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偏离情况。

3.3 对于采购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将来产品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视为含在总报价内，中标供应商应一并采购安装，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结算时不予调整。所用材料等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要求。

3.4 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如不符时，中标供应商应负全责并免费更换全部不合格货物。所有因货物规格不符、质量不符、损坏或安装不及时而造成的项目延误和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3.5 在质保期内，以上所有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非人为原因损坏，中标供应商须免费提供上门维修和更换服务。根据各包产品的实际需要，中标供应商须向最终用户提供使用技术指导、保证所有最终用户能熟练掌握货物的正常使用；在质保期内，供应商负责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国家主管部门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执行。

**六、售后服务要求：**

1、**本项目设备质保期三年，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供应商有延长质保期承诺的， 执行新的质保期。如有产品国家标准质保期或生产厂家质保期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 则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执行。在质保期内，做到 7*24 小时服务，立即响应，1 小时上门服务，以保证正常工作。

2、在质保期结束后，如采购人需要中标供应商继续提供售后服务的，仍应按照质保期内承诺提供相关服务，只收取相应的材料费，不收取修理费。备品备件常年供应，只收取成本价。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五、开标及评标”、“六、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 一、支持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鼓励优惠政策

**1.优采强采节能环保产品**

1.1 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

1.2 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优惠政策。投标人所报产品属于节能、环镜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并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且为政府非强制采购节能、环镜标志产品的，在价格、技术评审中，给予一定比例的加分：

在价格评审项中，对节能、环镜标志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镜标志产品价格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审项中，对节能、环镜标志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镜标志产品价格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1.3 投标人在报价文件中必须对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单独分项报价（格式见附件 15、16）。

1.4 未按以上规定提供证书的不给予政策优惠，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

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优惠政策。

**2. 中、小微企业**

2.1 若投标人为小微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的规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1）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 10%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2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3%的价格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中。

**3. 监狱企业**

3.1 若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2 给予监狱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 10%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3.3 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与监狱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3%的价格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投标人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1 若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2 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 10%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中，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4.3 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涉及到政策加分项目的相关资料须一次性上传提交出示，不接受二次提交材料验证，由评标委员会检查验证。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或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进行处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

**二、评审办法（选择其中之一）**

本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技术、服务等标准统一的货物服务项目）。投标文件应当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

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投标文件对其资信、业绩、投标产品质量、服务、技术方案、价格等各项因素进行评价，综合评选出最佳报价方案。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标结果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三、评标标准

### （一）初步评审

| 评审方式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资格性评审 | 1 | 营业执照 | 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或由公证机关或发证机关出具的证明> 原件扫描件； |
| | 2 | 法人身份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 |
| | 3 | 法人授权委托书 | 如委托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格式见附件)、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授权代表须为本单位人员）； |
| | 4 | 信用承诺书 |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
| 符合性评审 | 1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一致 |
| | 2 | 投标文件签署 | 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法人签章或签字有法人有效授权 |
| | 3 | 投标方案 | 只有一个投标方案 |
| | 4 | 投标报价 |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

| | | | |
|---|---|---|---|
| | 5 | 招标项目内容及要求 | 符合“第三章” 货物需求 |
| | 6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4.1 条规定 |
| | 7 | 服务期限、地点、付款方式 | 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第六章”要求 |

## （二）详细评审

根据项目实际编制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商务部分** | 30.0 | 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br>超出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
| **技术部分** | 10.0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评委根据技术需求参数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全部满足的得 10 分，每有一处有实际意义的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指标、参数的，由评标委员会视技术指标、参数的重要性决定，每有一项减 1 分，减完为止。<br>若发现有提供虚假的证明材料或虚假应答技术偏离表的，视为无效响应。 |
| | 20.0 | ①提供符合 GB/T 10159-2015《钢琴》不少于 10 项内容检测并且检测结果均为合格的，得 5 分；注：须以投标文件中的检测机的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为准，未提供不得分；<br>②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质量、整体性能、材质、先进性、安全性、稳定性、易用、易维护等因素（须提供产品技术说明书彩页或第三方的认证报告或测试报告的扫描件等相关资料，相关条款以醒目方式标注）进行评价：<br>所投产品质量可靠、性能出色，完全满足项目使用要求的，德 15 分，每有一处不完整或者表述相对不清晰的扣 1 分扣完为止；<br>未对此项进行描述的不得分。 |
| | 15.0 | 根据供应商供货计划、安装方案等方面综合 评价，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描述特别优秀科学的得 15 分，每有一处不完整或者表述相对不清晰的扣 1 分扣完为止；<br>未对此项进行描述的不得分。 |

| | | |
|---|---|---|
| | 5.0 |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具体的货物验收方案、详细的安全防护措施及验收标准可行、完整、科学合理得 5 分，每有一处不完整或者表述相对不清晰的扣 1 分扣完为止；<br>投标文件中没有此项描述的不得分。 |
| **其他部分** | 2.0 | 供应商近年来有钢琴业绩的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以投标文件中的中标公示截图、合同原件扫描件为准，二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
| | 2.0 | 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中国环保产品认证，以上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多得 2 分。（以投标文件中的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否则不得分） |
| | 15.0 | 评价供应商在保修、售后服务方案、人员配备、上门服 务响应时间、维修响应时间、紧急故障处理预案等方面的承诺。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描述特别优秀科学的得 15 分，每有一处不完整或者表述相对不清晰的扣 1 分扣完为止；<br>未对此项进行描述的不得分。 |
| | 1.0 |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加 0.5 分，最多 1 分。 |

**四、结果确认（选择其中之一）**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如采购人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开标一览表

1. 开标一览表

报价单位：

| |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包号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报价 | 大写：<br>小写： |
| 交付日期(服务期限) | |
| 备注 | |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的有效证件（扫描件）

## 资格证明文件（参考）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的有效证件

(扫描件)

说明：1.提供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3.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参考，推荐投标人使用此格式）**

#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致：（采购人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_日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董事长、总经理等）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 |
|---|
|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br>**（正面、背面）** |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_日

**4.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参考，推荐投标人使用此格式）**

#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采购人单位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合同名称/(项目名称、标段**)）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
|---|
|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可另外单页提供**<br>**（正面、背面）** |

附：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5.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1. 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承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3. 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承诺授权代表为本单位人员。

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若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6.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参考）**

说明：1.应当提供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7.联合体协议书（自拟）**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致：（采购人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_日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董事长、总经理等）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 |
|---|
|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br>**（正面、背面）** |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_日

#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

4. 投标函

## 投标函（参考）

致：_____（采购人）

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被授权代表人姓名）全权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_____ （招标项目名称）进行投标，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___份。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其中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占投标总价 %。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4）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3）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有）。

（5）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6）按照贵方可能要求，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方保证所报货物均为原厂正品，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8）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9）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投标人需提供的资料**
**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投标人需提供的资料**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3.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若有）**

## 6.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 技术响应表

**技术规格偏离表**

| 编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 | 供应商所供配置 | 偏 离 说 明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供应商全称（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年 月 日

注：1.如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正偏离，请在“偏离说明”处填写“正偏离”。

2.如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负偏离，请在“偏离说明”处填写“负偏离”。

3. 如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的要求无偏离，请在“偏离说明”处填写“无”。

4.本表可以按相同格式扩展。

8.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3.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厂家/产地 | 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产品名称 | 认证证书编号 | 数量 | 单价（元） | 小计（元） |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合计（元） | | | 大写：_____小写： | | | | | | |

注：1.投标人提供①节能、环镜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②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镜标志产品不加分。

2.投标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资料的不给予加分。投标人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9. 节能产品明细表

14. 节能产品明细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厂家/产地 | 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产品名称 | 认证证书编号 | 数量 | 单价（元） | 小计（元）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价格合计（元） | | | 大写：_____ 小写： | | | | | | |

注：1.投标人提供①节能、环镜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②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镜标志产品不加分。

2.投标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资料的不给予加分。投标人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10. 技术评审文件

### 技术评审文件

**商务部分**

（1）售后服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免费质保期

②质量保证措施（所投产品厂家生产能力、保证措施等）

③售后服务方案（免费质保期，超出质保期的维修方式、是否收费及收费标准，维护期限，免费提供的配套备件与零配件及特殊工具等清单等）

④现场服务（应用技术支持、供应商对后期的指导、安装能提供长期稳定的技术服务优势技术指导等措施合理可行）

**技术部分**

（1）产品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品牌、生产厂家、技术及性能指标（须提供产品技术说明书彩页或第三方的认证报告或测试报告的扫描件）详细技术参数说明等，

（2）供货安装方案（项目管理及实施计划、项目按期交货及质量保障措施、供货时间、人员配备及分工、运输组织方案，产品安装和调试方案）

（3）保证货物正常、连续使用所必须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及专用工具清单（格式见附件）

**附件：保证货物正常、连续使用所必须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及专用工具清单；**

**投标总价内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明细及专用工具表**

| 序号 | 备品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名称 | 生产企业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 月___日

**总报价外长期优惠供应的备品件、易损件及专用工具明细表**

单位：元

| 序号 | 备品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名称 | 生产企业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 月___日

## 11. 其他用于评分的证明材料

## 其他用于评分的证明材料

自评表

**项目名称：淄博市汇英幼儿园钢琴采购项目**

**供应商：**

| 序号 | 分值 | 验证内容 | 投标单位实际情况 | 得分 |
|---|---|---|---|---|
| 1 | 企业业绩 2 分 | 供应商近年来有钢琴业绩的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以投标文件中的中标公示截图、合同原件扫描件为准，二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 | |
| 2 | 企业实力 2 分 | 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中国环保产品认证，以上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多得 2 分。**（以投标文件中的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否则不得分）** | | |
| 3 | 产品的质量性能中第①部分 5 分 | 提供符合 GB/T 10159-2015《钢琴》不少于 10 项内容检测并且检测结果均为合格的，得 5 分；<br>**注：须以投标文件中的检测机的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为准，未提供不得分；** | | |
| 合计 | | | | |

**注：本表后附企业实力、产品的质量性能中第①部分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近年来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 | 合同签订时间 | 项目金额（万元）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 | | | |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本表后附企业业绩的证明材料（中标公示截图、合同原件扫描件，二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 13.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如有）**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 14. 投标其他材料

其他材料

#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责任、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A. 招标文件

B. 投标文件

C. 投标报价表等

D. 项目清单及技术要求等

E. 质疑澄清表及承诺

F. 中标通知书

G. 合同执行期间经备案部门审核同意的双方达成的补充协议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合同文件中规定内容一致。

**3、合同总价：**

（1）本合同暂定总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明细详见投标文件报价表。

（2）**结算方式：根据实际供货据实结算，结算金额=投标单价*实际供货数量。**

**4、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见投标文件）**

**5、供货期：____**日历天。

**6、验收标准和质保期：**

6.1 乙方必须保证所送产品的质量，在交货时必须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合格证书，并与投标文件提供的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相同。甲方组织有关人员对其质量状况进行验收，如发现产品非正规原装，或随机配件与装箱单不符、安装调试达不到使用要求以及其他质量问题时，乙方无条件更换，并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对其产品进行抽检，送有关部门检验（抽检的试验费用由乙方负责），若抽检复试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并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6.2 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对其安装调试情况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如因乙方原因安装调试不及时或安装调试不合格导致延误甲方正常使用的，乙方应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6.3 合同规定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若无明确规定的，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不低于____年，自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

**7、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供货完毕后，支付不超过合同金额 30%的货款，经验收合格后，付至结算金额的 30％一 70%，剩余资金按财政资金计划支付。

**以上款项由淄博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或由采购人自行支付。**

**乙方在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甲方向乙方支付每笔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效的等额发票。**

**乙方不能以甲方资金不到位为由拒绝供货，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8、甲方职责：**

8.1 为乙方的组织供货、安装调试、维修维护提供便利条件，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8.2在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发现产品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合，或证明产品有缺陷，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为符合要求的全新产品，并对由此造成的损失向乙方提出索赔。

**9、乙方职责：**

9.1 乙方在供货前必须与甲方进行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所供货物的数量、规格尺寸、安装方案）对接并按照甲方确认后的方案实施。

9.2 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供货时间延迟的，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9.3 根据甲方要求的产品规格、质量要求、技术参数、数量，保质保量按时供货及安装调试，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如果在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产品质量或技术参数与合同规定不符,或产品有缺陷的，乙方应无条件更换；乙方负责产品的安装调试工作，达到甲方满意效果为准。

9.4 货到安装调试验收完毕，质保期内免费维护保修服务，质保期过后对设备故障需要更换的配件将以成本价提供，并提供终身维护服务。

9.5 乙方须对本项目所有软件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10、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如甲方违约,则甲方赔偿对乙方所有费用及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乙方违约（包括质量不合格、供应不及时等），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乙方赔偿本次和再次采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及造成的一切损失。

**11、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淄博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12、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签订合同后，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各项约定。合同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并经备案方审核后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备案方执一份，代理机构执一份。

| | |
|---|---|
| 甲　　方：（公章） | 乙　　方：　（公章）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或其授权人： | 或其授权人： |
| 地　　址： | 地　　址： |
| 电　　话： | 电　　话： |